

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

关于订阅“东莞社会组织党建”官方微信公众 众号情况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便于了解党员订阅市社会组织工委创建的“东莞社会组织党建”官方微信公众号的订阅情况，请各党支部积极发动党员群众订阅和使用微信公众号，并于5月15日前将《订阅“东莞社会组织党建”官方微信公众号统计表》（见附件）以电子档形式报送至市律协党委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刘莉玲（市律协党委办公室）

联系电话：22459905

传 真：22508201

E—MAIL：451926949@qq.com

附件：订阅“东莞社会组织党建”官方微信公众号统计
表

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
2015年5月12日



附件

订阅“东莞社会组织党建”官方微信公众号 统计表

党支部名称: _____

单位（所在党支部）	姓名	手机号	微信号	备注

注：请各党支部于5月15日前以电子档形式报送至市律协党委办公室。

